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1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股份方案》的议案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6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0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决议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（即2020年11月5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1.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的比例（%）
1	周举东	120,384,000	28.50
2	阿克苏盛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	95,040,000	22.50
3	胡中友	21,144,000	5.01
4	阿克苏众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15,840,000	3.75
5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5,006,300	1.19
6	林型政	1,502,000	0.36
7	高少华	1,295,660	0.31
8	陈强	1,206,000	0.29
9	郑世楷	1,197,600	0.28
10	曹克勤	1,095,032	0.26

2.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流通股本的比例（%）
1	阿克苏盛威实业投资有限公司	95,040,000	33.25
2	阿克苏众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15,840,000	5.54
3	胡中友	5,286,000	1.85
4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5,006,300	1.75
5	林型政	1,502,000	0.53
6	高少华	1,295,660	0.45
7	陈强	1,206,000	0.42
8	郑世楷	1,197,600	0.42
9	曹克勤	1,095,032	0.38
10	曹险峰	1,031,538	0.36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11月6日